

# 治療用藥 豁免

治療用藥豁免 (TUE) 容許運動員使用禁用清單內的物質 / 方法治療傷病。

## TUE 的批核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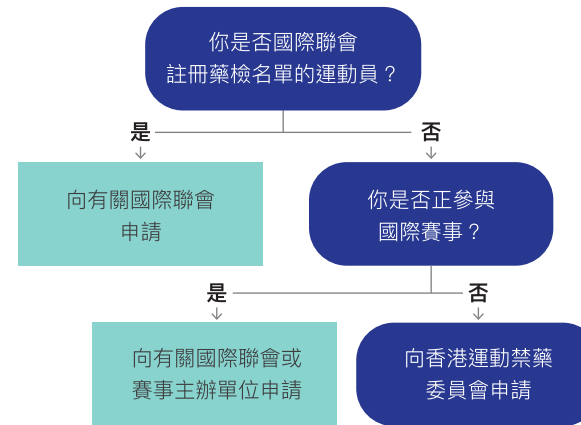
1. 該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必須用作治療有相關臨床證據支持而診斷的傷病。
2. 該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在用於治療的情況，並作出相對可能性的衡量下，不會額外提昇運動表現。
3. 該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是對相關傷病的建議治療，並且沒有其他合適的治療方法可代替。
4. 使用該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的必要性，並不是由於先前在沒有 TUE 的情況下違規使用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的後果。

 運動員必須取得獲批核的 TUE 後，才可使用該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

## 遞交 TUE 申請

在下列情況下，運動員應向香港運動禁藥委員會遞交 TUE 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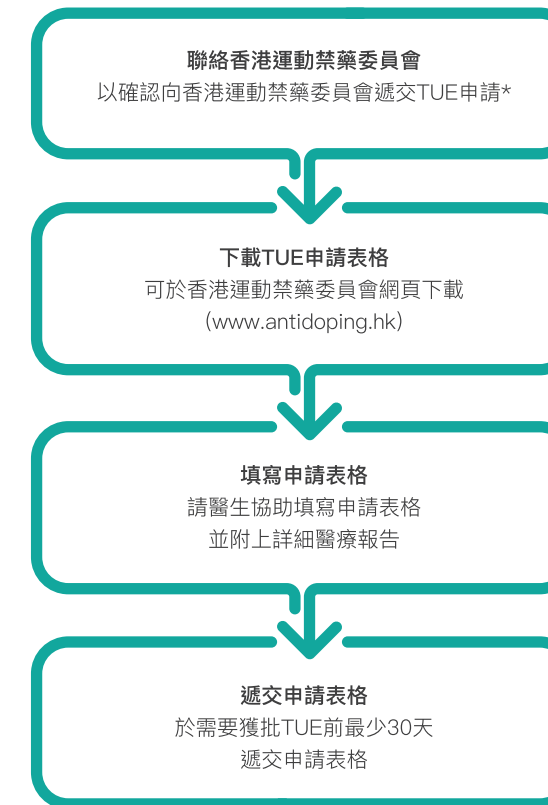
- 你**不是**國際聯會註冊藥檢名單的運動員；
- 你所屬之國際聯會確認**不會**接受或處理你的 TUE 申請（請聯絡本會索取「致國際聯會信函」之樣本）；及
- 你已經聯絡並通知本會確認上述兩個情況。



## 注意事項

- 你應盡早申請 TUE，或在需要獲批 TUE（例如參加比賽）前最少 30 天遞交申請
- 你只能向一個機構遞交 TUE 申請
- 如你是國際級運動員或將會參加國際賽事，應向所屬國際聯會或賽事主辦機構申請 TUE
- 如獲國際聯會或賽事主辦機構批核 TUE，必須立即通知本會
- 所有 TUE 均設有有效期，如果你在有效期屆滿後仍須使用該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治療，必須於有效期屆滿前最少 30 天重新遞交申請
- 你須隨身帶備有效的 TUE 以便隨時隨地接受無預告的運動禁藥檢測

## 申請 TUE 程序



\* 屬於國際聯會註冊藥檢名單的運動員請向所屬國際聯會查詢有關申請 TUE 詳情。

## 申請 TUE 所需文件

1. 由醫生及運動員填妥的 TUE 申請表（可於本會網頁下載）
2. 詳細的醫療報告（如醫療紀錄、化驗結果等）

## 求診小貼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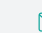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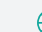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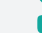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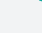
1. 向醫生出示「醫生信」及最新的「禁用清單」（可於本會網頁下載）
2. 告知醫生你是一名須接受藥物檢測的運動員，故不能使用禁用清單上的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進行治療
3. 在**用藥前**於「運動禁藥資料庫 DrugInSport」（[www.druginsport.hk](http://www.druginsport.hk)）查詢在香港註冊藥物的禁用狀況
4. 如必須使用禁用物質 / 禁用方法進行治療，請醫生協助填寫「治療用藥豁免 (TUE) 申請表格」

有關申請治療用藥豁免 (TUE) 的詳情，請瀏覽本會網頁 ([www.antidoping.hk](http://www.antidoping.hk)) 或聯絡本會查詢。



免責聲明：此小冊子只供參考作用，香港運動禁藥委員會並無意向任何人士提供法律 / 醫學意見，亦無需承擔相關責任。建議有關人士參閱香港運動禁藥委員會的運動禁藥管制規條，並於重要決策上尋求專業 / 法律意見。

## 香港運動禁藥委員會

 [antidoping@hkolympic.org](mailto:antidoping@hkolympic.org)  
 [www.antidoping.hk](http://www.antidoping.hk)  
 HKAntiDoping  
 Hong Kong Anti-Doping Committee

